

# 揭阳楼广场榕江北河两岸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技术审查意见

2026年4月13日，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在榕城区组织召开了《揭阳楼广场榕江北河两岸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书》)评审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揭阳市榕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单位)、揭阳市榕江流域管理服务中心、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市政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广东岭南水务咨询有限公司《报告书》(编制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和《报告书》编制单位的成果汇报，并进行了讨论，提出了补充修改意见。2026年4月底，项目法人将《报告书》(报批稿)重新报送复审。经审查，提出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揭阳楼广场榕江北河两岸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位于揭阳市榕城区东升街道、榕东街道。坐标为东经 $116^{\circ} 23' 20.8199''$ ，北纬 $23^{\circ} 33' 54.1894''$ ，项目代码：2506-445202-22-01-525133，属新建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揭阳楼广场一万达广场慢行桥一座，新阳东路-临江北路路口及临江南路一万达广场西侧路路口改造，桥址两侧堤岸整治、照明等基础设施配套。桥梁总面积约 $12000\text{ m}^2$ ，主桥采用下承式钢结构系杆拱，拱跨约200米，主桥断面呈三幅布

置，中间为 7 米宽的下沉车道，供摩托车及非机动车行驶；两侧为人行道，宽度为 4-7 米，在主桥中间设置“X”型架空平台，供两侧人行道联通。包括桥梁工程、建筑及景观工程、景观照明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公共建筑工程等。

项目总占地面积 5.42hm<sup>2</sup>，均为永久占地。划分为桥梁工程区 4.03hm<sup>2</sup>、道路及附属工程区 1.02hm<sup>2</sup>、堤围修复工程区 0.37hm<sup>2</sup>和施工营造区 0.11hm<sup>2</sup>，施工营造区利用桥梁工程区和道路及附属工程区布置。项目区原地类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5.668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总量 3.674 万 m<sup>3</sup>，填方总量 1.994 万 m<sup>3</sup>，借方总量 1.475 万 m<sup>3</sup>，全部为外购，弃方总量 3.155 万 m<sup>3</sup>，弃方外运至揭阳市绿源和联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概算总投资 32385.5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4032.68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债券资金及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工程已于 2026 年 1 月开工，计划于 2027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18 个月。

## **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本项目主体工程选址(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评价结论。

(二)基本同意从水土保持角度对建设方案与布局(包括建设方案、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方法与施工组织、项目布局和项目管理等)的分析和评价结论。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本工程不存在限制工程建设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

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和水土保持措施界定，方案补充完善临时排水沟、简易沉沙池、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

###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防治标准**

(一)基本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5.42hm<sup>2</sup>。项目区所在地不属于各级人民政府和相关机构确定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治理区。项目位于工程位于揭阳市榕城区，同意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8 年。

(二)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25%，表土保护率不做指标要求。

###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现状、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量分析与预测结果。项目工程建设扰动地表面积 5.42hm<sup>2</sup>，项目区原地类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总量为 176.85t，水土流失新增总量为 120.19t。项目建设有可能造成土壤流失中，将桥梁工程区作为本项目施工水土流失防治重点。

###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项目区划分为桥梁工程区、道路及附属工程区、堤围修复工程区和施工营造区 4

个防治分区。其中：

#### （1）桥梁工程区

项目主体已设计基坑排水沟、集水井、泥浆池、桥面及场地雨水工程等工程措施，以及植草砖铺装、乔灌木及地被绿化等植物措施；方案新增临时防护措施，包括南岸滩涂临水侧编织土袋临时拦挡、临时排水沟、简易沉沙池，以及施工裸露区域防尘网临时苫盖；

#### （2）道路及附属工程区

主体已设计场地排水沟、透水砖铺装、以及植草砖铺装等措施；方案新增临时苫盖措施，对开挖裸露区域采用防尘网覆盖防护，减少雨水冲刷引发的水土流失；

#### （3）堤围修复工程区

堤防背水坡区域主体已设计在绿化带撒播大叶油草草籽，方案新增临时苫盖措施，防止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

#### （4）施工营造区

施工营造区包括钢筋加工厂和材料堆场。主体未对本区域进行水土保持措施设计。该区用于钢筋、管材等建筑材料的临时堆放，对本区域的扰动方式主要是占压扰动，利用工程区内排水沟排水，方案新增场地防尘网苫盖措施。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

（三）基本同意各分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施工要求及组织设计。加强施工组织管理与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范围用地，严禁随意扩大占压和扰动原始地貌，要做好临时拦挡防护及苫盖措施，严格控制施工过程中可能造成的

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实施场地清理。

## **六、水土保持监测**

(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范围、监测内容和监测时段分析。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法、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布设分析。

## **七、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

(一)同意投资估算的编制办法及定额依据。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结论。本项目水土保持效益六项指标均达到方案制定的目标值，满足防治目标的要求。

经审核，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522.75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417.85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104.9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中包括监测措施 12.54 万元、临时工程措施 19.41 万元、独立费用 61.16 万元，基本预备费 9.31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24787.8 元。

##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工程管理内容。